

证券代码：002203

证券简称：海亮股份

公告编号：2014-030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质押公告

本公司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5月22日接到控股股东海亮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亮集团”）的通知，海亮集团将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40,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17%）质押给中泰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用于融资担保。上述质押行为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相关质押登记手续，质押期限为2014年5月22日至质权人申请解除质押登记为止。

公司股东海亮集团有限公司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245,417,070股外，还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93,200,000股，实际合计持有公司股份338,617,07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3.75%。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海亮集团共质押其持有的公司股份245,4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1.70%。

特此公告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五月二十三日